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对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发表如下意见：

1、同意立信出具的内部控制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认可并尊重其独立判断；同意《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2、我们将积极监督和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对所涉事项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